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2-008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 中武 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南平兆恒向合作方股东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的意见

公司子公司南平兆恒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按股权比例向股东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南平市建阳区嘉盈房地产有限公司分别提供借款 2,475 万元及 2,025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本事项构成财务资助，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股同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

二、《关于 2022 年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的意见

2022年，公司预计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或其他融资方式担保余额不超过30亿元，并支付担保费不超过3,000万元，担保费率不超过1%/年。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未发现存在违反诚信原则的情形；本次交易客观需要，符合公司利益；担保费率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事前认可并同意该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蔡宁、罗元清、陈斌

2022年1月27日